

## 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的公告

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版）》和《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 一、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董事兼财务总监张振昊，负责组织和协调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接受投资者问询，维护投资者关系。

姓名：张振昊

职务：董事兼财务总监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变动情况

##### （一）原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  
2期5206室

电话：021-60861188

传真：021-60862188

电子邮箱：[zhangzh@cfc-group.cn](mailto:zhangzh@cfc-group.cn)

##### （二）新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2号楼10层

电话：021-60861188



传真：021-60862188

电子邮箱：[zhangzh@cfc-group.cn](mailto:zhangzh@cfc-group.cn)

### 三、影响分析

本次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实质性影响，本次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以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的公告》之盖章页)

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8日

